國立勤益科技大學
工業工程與管理系
106學年度暑期及107學年度
校外實習說明

2018/3/29更新

畢業門檻是否通過？

- 服務學習畢業門檻（博雅通識中心 #5203）
  - 畢業門檻 54 小時 http://service.ncut.edu.tw/download/service1050811.pdf
- 資訊能力畢業門檻（電算中心 #2403 ）
  - http://infoexam.ncut.edu.tw/
- 英語能力畢業門檻（語言中心 #5166 ）
  - http://lgc.web2.ncut.edu.tw/files/15-1023-44477,c4665-1.php
- 校外實習畢業門檻（研發處實習就業組）

校外實習課程規劃

- 為本系選修課程，主要在培養學生務實致用之能力，促使學生及早體驗職場工作，提昇學生畢業後的就業競爭力。
- 102學年度（含以後）入學日間部四技學生，其「多元實習」為專業必修0學分（至少320小時），修習本系校外實習選修課程者，得免「多元實習」必修課程。
- 校外實習方式
  - 全學年、海外實習、暑期校外實習三種方式

校外實習執行方式

- 102學年度入學日間部四技學生，其『多元實習』為專業必修為0學分（至少320小時）
- 折抵方式
  - 選修系上開設的校外實習課程
    - 暑期校外實習---暑假期間(3學分)。
    - 學年型校外實習---全**學年**(上下學期合計24學分) 。
    - 海外型校外實習---全**學期**(12學分) 。
  - 未選修者可採『累計型多元實習方案』
    - 詳細內容請查閱研發處-學習就業組-校外實習要點

累積型多元實習方案（1/2）

- 依據研發處公告之證照列表內「獎勵等級」
  - 需至證照獎勵系統登錄
    - 甲級及A級證照每張可抵200小時
    - 系核心證照每張可抵160小時
    - 乙級及B級證照每張可抵120小時
    - 丙級及C級證照每張可抵60小時
  - 列為畢業門檻不可重複折抵（目前系上沒有）
- 修習「產業概論」通過者，可折抵校外實習課程時數30小時。

累積型多元實習方案（2/2）

- 參與教師專題研究或產學合作計畫具證明文件者（按執行月數5倍計算）。
- 實習場所為校內者(不含校內實作相關課程)，可折抵時數上限為54小時(本校創新育成中心進駐之廠商不適用本款規定)。
- 其他經各系（所）委員會專案審核同意者，**折抵上限為160小時。**

校外實習場所

- 系上合作廠商
  - 除系上所提供實習機構外，其餘均需經系上老師訪視並通過校外實習委員會同意後，方可至實習機構實習。
- 自行尋得優良廠商
  - 請至校外實習網下載廠商合作意願調查表，並於**3/23**前送至系辦，經系上訪視評估後，並經校外實習委員會會議審核過者，始可前往校外實習。
  - 未經審議自行前往者，所得時數不予承認。

校外實習實施方式（1/2）

- **國內校外實習（學年制）**
  - 需選修校外實習（一）及校外實習（二）並以一學年為單位。
  - 須於同一機構連續實習9個月以上且全職於實習機構實習。
  - 當學期仍有需重修補學分數達9學分者不得參加全學年校外實習。

校外實習實施方式（2/2）

- **海外實習（學期制）**
  - 需選修本系所開設校外實習（一）或校外實習（二）
  - 須於同一機構連續實習4.5個月，學生應全職於實習機構實習。
- **暑期校外實習**
  - 需選修暑期校外實習（3學分），且須在同一機構連續實習8週，且不得低於320小時為原則。

校外實習實施重要規定

- 未選修本系開設之校外實習課程者，依據本校「學生校外實習要點」第八條之規定，可申請累積型多元實習方案折抵時數。
- 非本系開設之校外實習課程，屬外系選修課程，其學分認定依本校「學生選課及加退選辦法」規定辦理。
- 非本校開設之校外實習相關課程，所得學分不列入畢業學分且不得折抵累積型多元實習時數。

重要活動時程



日期	時間	地點	活動內容
4/12	10:30~12:00	工001	校外實習說明及廠商簡介(一)
4/19	10:30~12:00	工001	校外實習說明及廠商簡介(二)
5/3	10:10~12:00	青永館	管理學院院週會
5/10	10:10~12:00	工001	校外實習說明及廠商簡介(三)
5/24	10:10~13:00	工管大樓及青永館	校外實習媒合（在校生） 就業博覽會（應屆畢業生）
5/29	~17:00	系辦公室	廠商確認入取名單截止日
5/31	~17:00	系辦公室	學生確認意願家長同意書繳交期限

活動時程異動，請特別留意！！

校外實習合作廠商



公司名稱	工作地點	職缺	說明會
盈錫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	台中市北屯區	4	4/12
富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	台中市神岡區	3	4/12
壯佳果股份有限公司	台中市大甲區	5	4/12
佑昇雷射股份有限公司	台中市太平區	2	4/12

校外實習合作廠商



公司名稱	工作地點	職缺	說明會
台灣引興股份有限公司	台中市西屯區	5	4/19
宏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	台中市西屯區	12	4/19
來永實業股份有限公司	台中市豐原區	10	4/19
橋椿金屬股份有限公司	台中市大雅區	5	4/19

校外實習合作廠商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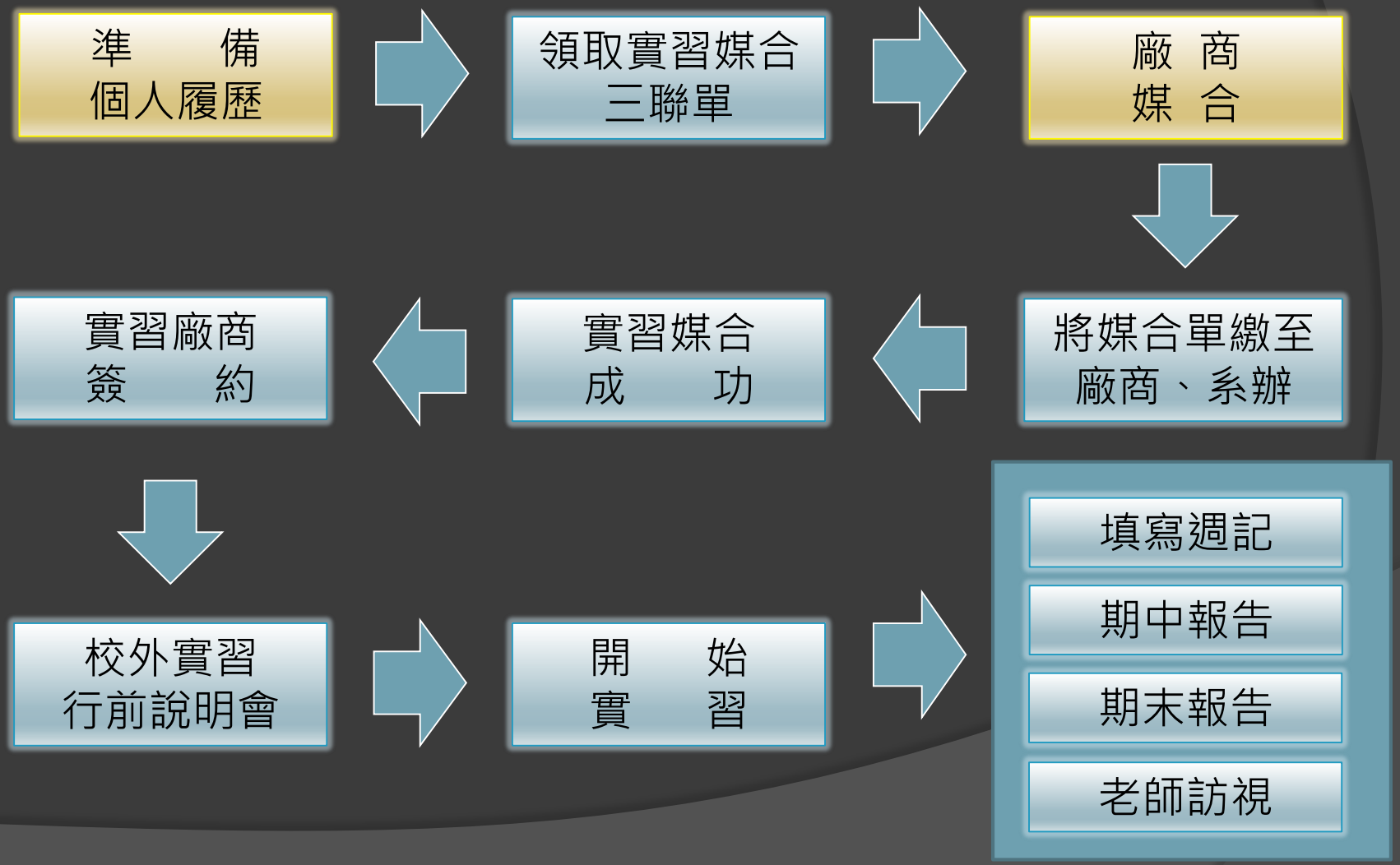
公司名稱	工作地點	職缺	說明會
力山工業股份有限公司	台中市大里區	10	5/10
豪科工業有限公司	台中市烏日區	3	5/10

校外實習合作廠商



公司名稱	工作地點	職缺	說明會
金有記企業股份有限公司	台中市太平區	1	--
旗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台南市麻豆區	8	--

107學年度校外實習流程



重要規定-學生職責（1/5）

1. 學生須於實習報到日前二週，完成簽約，簽訂實習合約後，非因不可抗力之因素，不得以任何理由放棄或提前結束實習課程。
2. 實習機構已派定，若學生有特殊原因不能前往，應於實習前報到日前二週告知本系，申請更改。
3. 實習期間若因故必須請假時，須依照實習機構人事規定辦理。

重要規定-學生職責（2/5）

4. 遵守學校及實習機構之相關法規，如有違反之情事；經本系、實習機構確認無誤後，該階段之實習課程以不及格論，**嚴重者將以毀損校譽記過處分**。
5. 學生於實習結束後，應針對實習機構填寫問卷評量，以做為日後工業工程與管理系選擇實習機構之參考。
6. 參與實習課程之學生須依照校外實習報告之相關規定，書寫並繳交至實習指導老師評閱，遲交或缺交者視同缺席。

重要規定-返校修課規定（3/5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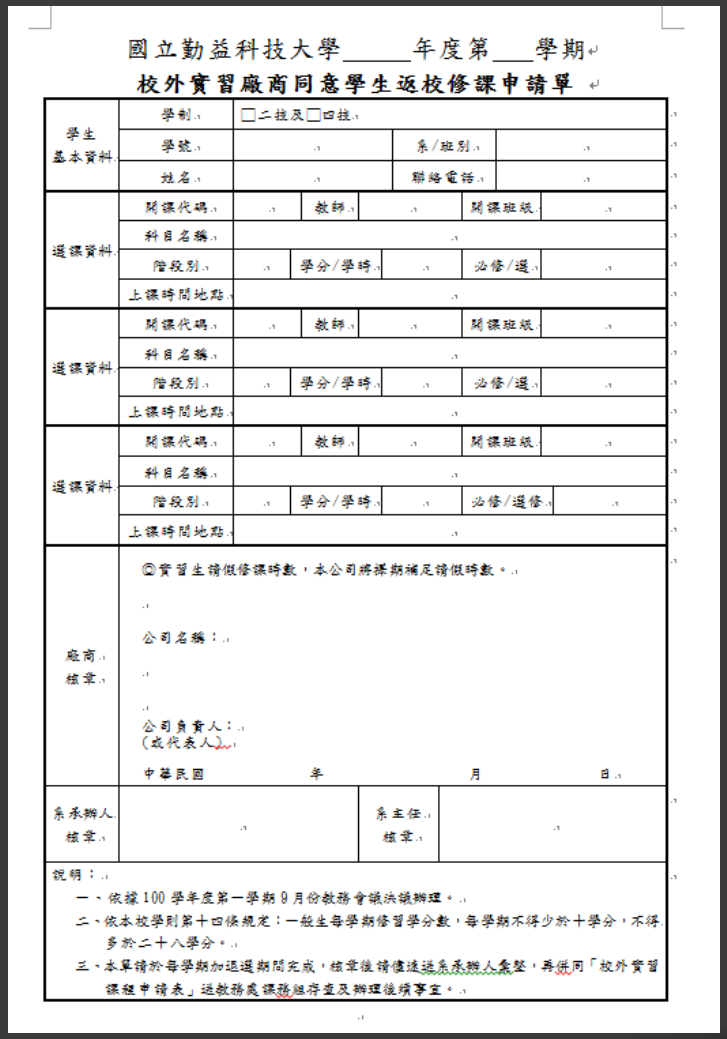
- 依據教育部補助技專校院開設校外實習課程作業要點，修讀實習課程期間，除依各校訂定定期返校之座談會或研習活動等外，學生應全職於實習機構實習。
- 若欲返校修課需填寫校外實習返校修課同意書，經校外實習機構及主任核可後，並依學校規定的選課程序選課方可返校修課，且一門課為限。

返校修課

- 學期間返校修課
  - 若已確認校外實習，請勿參加預選或是選課，學校統一為同學選課（校外實習一、二）
  - 若於上班時間返校修課或重補休學分，需經實習單位同意始可返校修課，並需填具
    - 廠商同意申請單
    - 廠商同意實習生返校修課同意書
  - 跨部補修

    若補修工作研究、品質管理、生產管理及設施規劃等課程，因學時不同，不足的學時需加修一門專業選修（日間部）始得承認重修課程之學分。

返校修課表單



國立勤益科技大學_____年度第___學期

校外實習廠商同意學生返校修課申請單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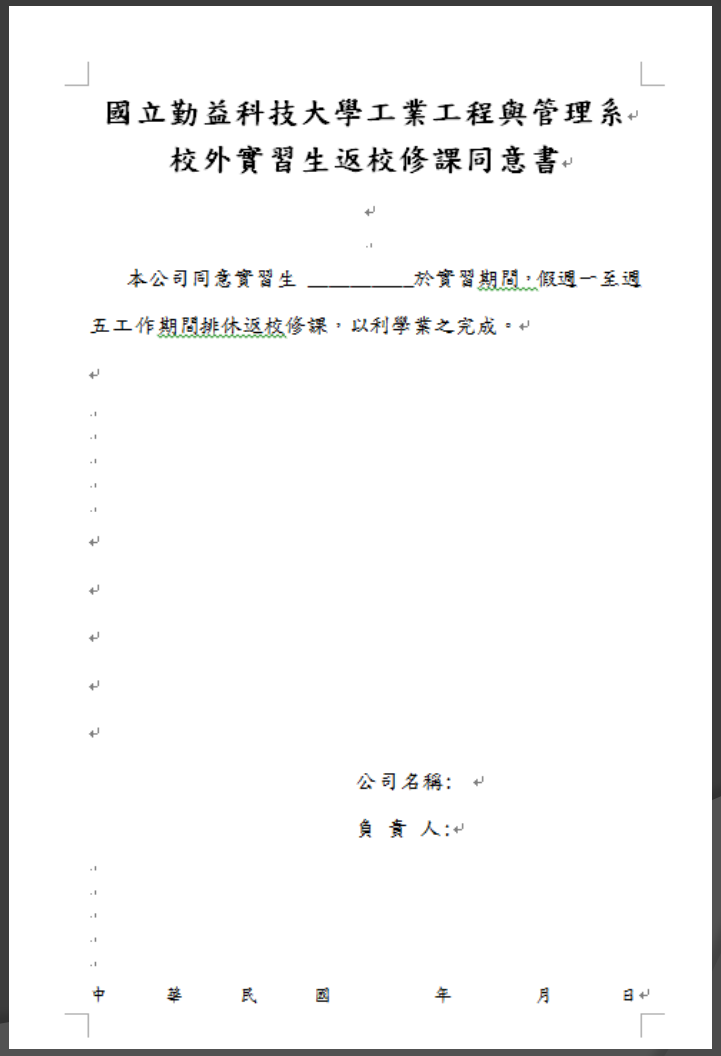
學生基本資料	學制	□二技及□四技				
	學號			系/班別		
	姓名			聯絡電話		
選課資料	開課代碼		教師		開課班級	
	科目名稱					
	階段別		學分/學時		必修/選	
	上課時間地點					
選課資料	開課代碼		教師		開課班級	
	科目名稱					
	階段別		學分/學時		必修/選	
	上課時間地點					
選課資料	開課代碼		教師		開課班級	
	科目名稱					
	階段別		學分/學時		必修/選修	
	上課時間地點					
廠商核章	◎實習生請假修課時數，本公司將課期補足請假時數。 公司名稱： 公司負責人： (或代表人) 中華民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					
系承辦人核章			系主任核章			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100學年度第一學期9月份教務會議決議辦理。

二、依本校學則第十四條規定：一般生每學期修習學分數，每學期不得少於十學分，不得多於二十八學分。

三、本單請於每學期加退選期間完成，核章後請儘速送系承辦人彙整，再併同「校外實習課程申請表」送教務處課務組存查及辦理後續事宜。



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系

校外實習生返校修課同意書

本公司同意實習生 _____於實習期間，假週一至週五工作期間排休返校修課，以利學業之完成。

公司名稱：

負 責 人：

中　華　民　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重要規定-成績計算（4/5）

一. 實習機構主管評量：20%。
二. 訪視成績與實習週記：20%。
三. 期中實習專題計畫及實習心得：30%。
四. 期末實習專題報告及實習心得：30%。

重要規定-中止校外實習（5/5）

- 實習期間如遇學生中途毀約，則請學生辦理休學程序。
- 下學期未參加實習者，則上學期所獲得學分將不列入畢業學分。
- 若校外實習期間遇有下列情事者提請委員會討論。
  1. 學生之身心狀況經醫師診斷不適合繼續實習者。
  2. 經實習單位主管及實習輔導教師評估無法勝任實習工作者。
  3. 發生重大事件或其他無法續任實習工作者。

校外實習期間

- 暑期校外實習
  - 107/07/01~107/8/31
  - 返校報告時間09/06
- 全學年校外實習
  - 107/7/1 ~ 108/6/30

薪資

- 薪資:
  - 月薪（基本工資以上）
  - 時薪（時薪140元）

保險

- 保險
  - 勞保（由公司投保）
  - 健保
  - 團體保險(學生平安保險)
  - 意外險(系上額外加保)

校外實習週記與報告

- 校外實習週記
  - 週記：每週寫一次
  - 每週上傳至數位學習平台
- 期中報告
  - 於第五週上傳或EMAIL給指導老師
- 期末報告
  - 期末報告書面
  - 期末報告簡報
  - 期末返校報告

校外實習資訊或相關聯繫方式

- 系網頁
  - www.ie.ncut.edu.tw
- 系辦或指導老師
  - 04-23924505 #7691
- 學校節費系統代表號
  - 0972-570-003
- 校外實習網（重要文件）
  - practice.ie.ncut.edu.tw
- 數位學習平台(繳交週記及報告)
  - learning.ie.ncut.edu.tw